

臺中市立大華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體育班招生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1.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。
2. 依中市教體字第 1100007490 號文辦理。

二、招生組別及名額：(體育班一班，正取 30 人，備取 12 人)。

- 游泳：正取 10 人，備取 4 人(錄取，6 男 4 女，若該性別錄取不足，則缺額轉配至異性)。
- 桌球：正取 10 人，備取 4 人(男女兼收)。
- 劍道：正取 10 人，備取 4 人(男女兼收)。

三、報考資格：各國小應屆畢業生，對運動有興趣、具運動發展潛力者。

四、報名日期：110 年 3 月 29 日(星期一)至 3 月 31 日(星期三)之上班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，下午 2 時至 4 時。

五、報名手續：報名表、簡章即日起逕向本校(大雅區雅環路一段 2 號)警衛室索取，或上網至本校網站下載，網址：<http://www.dhjh.tc.edu.tw/>

(一) 個別報名：由報考學生或家長親自到本校學務處辦理。

1. 填寫報名表(填畢後請先經畢業國小承辦人核章)、准考證、切結書、健康聲明書。
2. 繳交最近三個月內二吋之半身脫帽正面相片一式二張(背面書寫報考人之姓名及畢業學校，自行分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上)。
3. 繳交證件：
 - (1) 戶口名簿正本與影本(正本繳驗後發還)。
 - (2) 競賽獎狀或成績證明正本與影本(正本繳驗後發還)。
4. 回郵信封一個(貼足 15 元限時郵票並正楷寫明收件人地址、姓名)。
5. 報名費：新臺幣陸佰元整。低收入戶具證明文件者得免交報名費。

(二) 團體報名：各學校承辦人員收齊前述「個別報名」之相關文件及費用，填妥報名學生名冊後辦理。

六、考試時間：110 年 4 月 10 日(星期六)上午 8:00 前於本校北穿堂完成報到。上午 8:30 開始測驗，若報名人數過多則增加下午場次舉行。

七、測驗方式：

- (一) 游泳：1. 100 公尺混合式測驗(70%)—蝶式、仰式、蛙式、捷式共四式(含計時、泳姿及規則)；請自備泳衣(褲)、泳帽、泳鏡、吸水巾或毛巾。
2. 體適能測驗(30%)—坐姿體前彎、立定跳遠、折返跑。
- (二) 桌球：1. 發球(20%)。 2. 單打比賽(60%)。
3. 綜合技術測驗(20%)。
- (三) 劍道：1. 著護具基本動作打擊(切返、手、頭、腰單擊)(40%)。
2. 連擊招式(10%)
3. 側併步(10%)
4. 跳繩(30%)(雙腳、左右單腳各一分鐘)
5. 60 公尺衝刺(10%)

* 桌球、劍道加分標準：

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第四名	第五名	第六名	第七名	第八名
全國性	12	10	8	6	5	4	3	2
縣市性	6	5	4	3	2	1		

* 游泳加分標準：

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第四名	第五名	第六名
全國性分齡賽	6	5	4	3	2	1
全國分區賽及縣(市)級分齡賽	3	2	1			

【備註】 參賽獎狀，加分標準：

1. 依所報考之項目為公辦比賽(教育主管單位或全國單項協會舉辦)三年內有效(107年8月1日起算，至報名截止日止)得獎者為限，擇最優成績獎狀加分。
2. 桌球與劍道項目，「團體賽」獎狀，減半採計。
3. 游泳項目以「個人賽」獎狀為主，「接力賽」獎狀不採計。

八、測驗地點：

桌球：本校體育班桌球場地。

劍道：1. 本校劍道場地。

2. 本校活動中心 2F。

游泳：1. 人人伊藤萬游泳學校游泳池(於本校搭乘專車前往測驗)。

(臺中市大雅區學府路 452 巷 16 號。電話:25676122-3)

2. 本校活動中心 1F。

九、錄取標準：

- (一) 桌球、劍道兩項依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；游泳項目依招生名額(男生 6 名，女生 4 名，若該性別錄取不足，則缺額轉配至異性)及依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。
- (二) 總成績相同時，以成績證明文件較優者錄取。
- (三) 若正取生有未報到情形，以備取生遞補之。
- (四) 若該組別報名未達招生名額或測驗未達標準時，採不足額錄取，並得釋出名額至其他組別擇優錄取。

十、放榜日期：110 年 4 月 12 日(星期一)公佈在本校公佈欄及網站

(<http://www.dhjh.tc.edu.tw/>)，並個別寄發成績通知單。

十一、複查申請

考生如欲申請複查成績，請於 110 年 4 月 13 日(星期二)中午 12 點以前，持准考證至本校學務處體育組填具申請表，逾期不受理，並以一次為限。

十二、報到日期：

- (一) 110年4月16日(星期五)上午8:30至16:00,持錄取通知單正本於本校學務處辦理第一階段報到手續(可由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)。正取生若未依時限報到者,以棄權論,由備取生依序通知遞補,辦理報到手續。
- (二) 配合本校新生報到時間(110年4月25日),完成新生入學報到手續;並須參加體育班暑期訓練(日期另行通知)。

十三、附則：

- (一) 錄取學生僅能就讀本校,未依期限報到者即取消其資格,不得申請保留或異議。
- (二) 體育班學生須配合接受訓練(含暑、寒訓)與參加比賽,違者由學校依規定輔導轉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其他學校就讀,不得異議。
- (三) 請依其報考之專項,穿著體育服、鞋…等參加各項術科測驗。
- (四) 本校不提供住宿,另患有心臟病、氣喘病、癲癇症、聽視力障礙、脊椎畸形發展或運動傷害,或生理機能無法負擔體育課程劇烈肢體活動者,報名時請審慎考慮。(若有特殊體質或疾病於報名時請告知。)
- (五)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,參酌我國疾病管制署之防疫建議,參加本校110學年度體育班招生甄選,進入本校時,須配合填寫自主健康聲明書。

十四、本簡章經本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,經校長核定,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備後實施之,修正時亦同。

臺中市立大華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報名表 附件 1

貼相片處 (二吋)	學生姓名		出生年月日	民國	年	月	日
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
	就讀學校	六年 國小班	身高	公分	體重	公斤	
	甄選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桌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游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劍道					
特殊疾病或不宜激烈運動病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：_____							
家長或監護人	家長姓名	父： 母：	監護人簽名	電話			
	通訊地址						
畢業國小學務處簽章							

報名程序 (本欄請勿填寫)	1. 檢查報名表	簽章	2. 檢驗證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表與准考證正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口名簿影本 (正本驗畢後歸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賽獎狀影本 (正本驗畢後歸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切結書 (附件 2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健康聲明書 (附件 3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回郵信封(貼足 15 元限時郵票並寫明收件人地址、姓名) 簽章	3. 編號	核發准考證及編號	簽章

臺中市立大華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體育班招生甄選

准 考 證

貼相片處 (二吋)	編號：_____
	姓名：_____
甄選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桌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游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劍道
甄選日期：110 年 4 月 10 日(星期六) *上午 08:00 前完成報到 上午 08:30 開始測驗	

考場規則(摘要)

- 考生應攜帶本證入場參加甄試，若未能於測驗開始後 10 分鐘內送達，以缺考論。術科所需服裝或個人裝備請自備，並自行於適當時間做好暖身。
- 若對考生身份辨認有疑義，則考生應配合接受監考人員要求，拍照存證。經事後查證為冒名頂替者，若有錄取，取消其錄取資格。
- 考生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，予以取消該次考試資格，其已測驗成績無效：
 - 冒名頂替者。
 - 未遵守試場注意事項，不接受監場人員勸導，擾亂試場內外秩序者
- 個人身體若有特殊疾病，不適合做激烈運動者，請勿參加考試，避免發生意外。
- 遺失准考證者，請於考前 20 分鐘至本校 1F 學務處辦理補發，逾時不予受理(請自行準備二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)。
- 因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而導致本次甄選日程及地點需更動，將公布於本校網站 <http://www.dhjh.tc.edu.tw/> 或媒體。

監考老師 簽章	
------------	--

臺中市立大華國民中學110學年度體育班入學測驗

切 結 書

本人_____經家長同意報考臺中市立大華國民中學110學年度體育班。如獲錄取，在校修業期間，願接受師長及教練指導訓練（含暑、寒訓），並代表學校參加比賽爭取最高榮譽，個人亦願加強品德行為之修養，若有任何不良行為，經查屬實，則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相關規定辦理，絕無異議。

謹 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家長簽章：_____（簽章）

地 址：_____

電 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

健康聲明書

本人子弟_____，參加【臺中市立大華國民中學】
110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，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
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。倘患有
痼疾不適宜訓練時，願意依學校之決定，辦理轉班或轉
學，絕無異議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

委託報名同意書

立委託書人_____因故確實無法親自報名貴校 110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，特委託_____代為辦理報名手續。

此致

【臺中市立大華國民中學】

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受委託人： (簽章)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(需檢附委託人及被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；若是家長親自報名，不用填寫此表)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

臺中市立大華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招生結果複查申請書

學生姓名		准考証號碼	
報考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桌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游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劍道		
複查範圍	術科成績		
申請複查日期	110 年 4 月 日	申請人簽章	

說明：

- 1、由考生或家長填寫複查申請表。
- 2、複查時請繳交回郵信封（須貼好郵票），以利通知複查結果。
- 3、不受理郵寄申請。
- 4、複查結果送交體育班發展委員會討論後，依決議辦理。



臺中市立大華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招生結果複查申查覆表

複查結果 回覆事項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複查後原成績無誤，未達錄取標準，原通知書寄回。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複查後成績符合錄取標準，請於 110 年 4 月 日 午 時 分持通知書，赴本校學務處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		
回覆日期	110 年 月 日	回覆單位	



